

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7月18日以电话或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3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盛雪华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七名，实到董事七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为了贯彻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，扩大产能，进一步发挥规模化生产优势，推动公司未来持续发展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张家港海锅能源装备智造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人民币10,000万元，持股比例100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2023-04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29日